

普洱市思茅区财政局文件

思财农〔2022〕1号

思茅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度易地扶贫 搬迁补助资金的通知

思茅区六顺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普洱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度易地扶贫搬迁补助资金的通知》(普财农〔2021〕163 号)的要求，现将 2022 年度易地扶贫搬迁地方政府债券中央贴息补助资金结余 1408997.93 元下达给你们，请列入 2022 年“2130505—生产发展”功能科目，相关要求如下：

一、地方政府债券中央贴息补助资金主要对 2017 年 7 月 14 日后由省级转贷各地的易地扶贫搬迁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支付的补助。补助资金如有结余，可用于易地扶贫搬迁后续产业扶持。

二、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有关文件要求，切

实管好用好资金，做好公开公示，落实绩效管理要求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2022年度易地扶贫搬迁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普洱市思茅区财政局
2022年3月11日

